

情况通报

INFCIRC/819

2011年6月7日

普遍分发

中文

原语文: 英文

日本常驻国际原子能机构代表 2011年6月1日关于核安全国际会议的信函

总干事已收到日本常驻国际原子能机构代表 2011 年 6 月 1 日关于日本拟于 2012 年下半年与原子能机构合作组织一次核安全国际会议的信函。

谨此按照日本常驻代表的请求分发该信函，以通告全体会员国。

日本常驻维也纳代表团

编号：JPM/A/E1-24-11

国际原子能机构
总干事
天野之弥先生阁下

2011 年 6 月 1 日

阁下：

首先，我谨对您和原子能机构工作人员在福岛第一核电站事故方面对日本给予的宝贵支持和做出的无价贡献再次表示由衷的感谢。我荣幸地通知您，日本首相菅直人先生 2011 年 5 月 27 日宣布，日本应当在这次核电事故调查结果的基础上，在 2012 年下半年与原子能机构合作组织一次核安全国际会议。

在同一场合，菅直人首相还确定将进一步加强核安全作为日本今后能源政策的关键挑战之一。菅直人首相也认为，福岛第一核电站发生的事故对我国是一次前所未有的经历，因为这起事故集以下三个方面于一身：自然灾害和核事故并发、核电站各机组同时发生一个以上事故以及整个事故在很长的时间跨度内持续发展。

为了明确拟于 2012 年下半年在日本举行的上述国际会议的目的，菅直人首相作了以下说明：

- 日本认为它有责任与国际社会共享通过这次经历所汲取的经验教训。
- 日本将继续以实现最高核安全标准为目标作出最大努力，包括实施地震和海啸对策等措施。
- 日本还致力于利用通过这次事故评定获得的知识为制订相关核安全标准的努力做出进一步贡献，原子能机构将继续在这些努力方面发展核心作用。

我谨请原子能机构将本信函作为《情况通报》文件分发原子能机构各成员国。

致以最崇高的敬意。

日本常驻维也纳国际组织代表
和特命全权大使暨原子能机构理事
中根武氏
[签名]

附件：如说明